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刘莎莎恢复履行职务的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兴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岁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刘莎莎女士结束休假（休产假），并于2019年7月4日起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

自2019年7月4日起，恢复与宋璐女士共同管理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宋璐女士不再代为管理国投瑞银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不再代为履行国投瑞银兴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岁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应的管理职责。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本公司将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继续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做好各项工作安排，确保基金平稳运作。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6日